

证券代码：603119

证券简称：浙江荣泰

公告编号：2026-012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10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元（含税），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3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A股股份）登记的总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96,393,163.30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3 元（含税），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3 股。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份数 363,742,15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 A 股股份 16,09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3,656,993.80 元（含税），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109,117,818 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之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72,859,968 股（最终转增股份数及转增后总股本的准确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为准）。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说明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83,656,993.80	70,732,322.70	53,079,67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8,380,063.24	230,249,414.19	171,802,278.87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596,393,163.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07,468,986.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26,810,585.4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07,468,986.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91.47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此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模式、盈利状况及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 日